

臺南市立太子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轉學轉班考試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114年08月06日南市體競字第1141120255號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- (二) 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- (三) 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- (四) 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三、招生專長項目：

- (一) 籃球：男、女各5名。
- (二) 柔道：男、女各5名。

註：各專長項目之錄取人數如有缺額時，其名額可互相流用。

四、招生對象：招收本校八、九年級學生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(檢附參賽秩序冊影本核「與正本相符」章或學校教師推薦函)。

六、簡章公告：請至本校首頁下載電子檔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24日(星期日)下午4時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太子國中訓導組。

聯絡人及電話：王燕卿組長，06-6524762分機13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逕向太子國中直接報名。

十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(如報名資格)。
- (二) 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(照片背面寫就讀學校及姓名)。
- (三) 繳交參賽秩序冊影本或學校教師推薦函。
- (四) 領取准考證。

十一、甄試日期：114年8月25日(星期一)

甄試時間：

08:30~09:00 報到

09:00~ 專長項目測驗 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則延長考試時間。

十二、甄試地點：本校柔道教室、操場及太子籃球館。

十三、測驗項目：

- (一) 專長項目：佔100%
- (二) 國小佐證資料成績計分標準(20%)

1. 量化計分表

備註：成績證明競賽加分辦法如下：

名次性質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第4名	第5名	第6-8名	備註
全國性	20	18	16	14	12	10	
縣市性	9	7	6	5	3	2	

2. 限就讀本市國小期間參加該甄選項目比賽成績選最優一次採計

3. 任何競賽成績需附影印本文件並核與正本符者，才予以採計。

十四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

(一) 籃球：1. 定點投籃，罰球線投10球 (40%)

2. 運球上籃，計時1分鐘(30%)

3. 立定跳遠(30%)

成績 項目	100	95	90	85	80	75	70	65	60	55
定點投籃	10	9	8	7	6	5	4	3	2	1
運球上籃	8	7	6	5	4	3	2	1	/	/
立定跳遠	2M20 以上	2M- 2M20	1M80- 2M	1M60- 1M80	1M40- 1M60	1M40 以下	/	/	/	/

(二) 柔道：1. 滾翻動作(50%)

2. 護身倒法(50%)

十五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10人，備取以各核定錄取種類人數的三分之一為限。

十六、放榜日期：

114年08月25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後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寄發成績通知。

十七、報到：

114年08月26日(星期二)上午8時至下午4時。

十八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一) 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二)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 S 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 S 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九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

臺南市立太子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轉學轉班考試錄取報到名單
(總計○○名報到)

項目：籃球項目，報到○○人。

排序	姓名	目前就讀學校	甄選成績	甄選結果	是否報到
1				正/備取	是/否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
項目：柔道項目，報到○○人。

排序	姓名	目前就讀學校	甄選成績	甄選結果	是否報到
1				正/備取	是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
學校主管單位核章：

校長核章：

臺南市立太子國民中學114學年度

體育班轉學轉班考試招生考試

測驗報名表(准考證)

編號：

姓 名		生 日	年 月 日						性別		請 貼 二 吋 正 面 半 身 脫 帽 相 片
原就讀 學校	國 小	身 分 證 字 號									
	年 班										
監 護 人 姓 名		聯 絡 電 話	() 行 動 電 話				報 考 專 長 項 目	☐ 籃球 ☐ 柔道 ☐ 角力			
通 訊 地 址	縣 市 鄉 鎮 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										